

本项目是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 .....1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吉林市公安局的吉林市公安局购置车辆维修及保养服务（2包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吉林市公安局购置车辆维修及保养服务（2包）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吉林市麒麟汽车维修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590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2.8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对照“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”中的所属行业及划型标准填写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  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吉林市麒麟汽车维修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06日